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终止变更公司名称、证券简称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网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月19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》。

2017年9月26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、证券简称及修订<公司章程>相应条款的公告》，此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未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。后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协商，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及品牌的延续性，拟终止本次公司名称、证券简称变更事项，并提请董事会审核通过。

一、其他说明

本次终止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，对公司日常经营及管理无影响。经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公司不存在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所规定的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报备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九日